

食品生产许可证

说明

(副本)

许可证编号：SC11344051500597
生产者名称：汕头市华乐福食品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50079466959X2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：陈洪
住所：汕头市澄海区隆都东山工业区二个桥片区
生产地址：汕头市澄海区隆都东山工业区二个桥片区
食品类别：乳制品；饮料；糖果制品

1. 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是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生产者取得食品生产许可的合法凭证。
2. 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分为正本、副本，正本、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正本应当悬挂或摆放在生产场所的显著位置。
3. 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毁损、倒卖、出租、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。
4. 食品生产者应当在核准的许可范围内开展食品生产活动。
5. 食品生产者应当接受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。
6. 食品生产者改变许可事项应当申请变更食品生产许可。
7. 食品生产者应当在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有效期届满30个工作日前，及时向许可部门申请延续。

发证机关：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

发证日期：2021年07月01日

有效日期至：2026年06月30日



食品生产许可品种明细表

生产者名称： 汕头市华乐福食品有限公司

许可证编号： SC11344051500597



序号	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类别	类别编号	类别名称	品种明细	备注
1	乳制品	0503	其他乳制品	再制干酪	
2	饮料	0604	果蔬汁类及其饮料	果蔬汁(浆)类饮料：果蔬汁饮料、复合果蔬汁饮料	原证号： QS44050601 5108
3	饮料	0605	蛋白饮料	含乳饮料	原证号： QS44050601 5108
4	糖果制品	1301	糖果	凝胶糖果	原证号： QS44051301 1004
5	糖果制品	1304	果冻	果汁型果冻、果肉型果冻、果味型果冻、含乳型果冻、其他型果冻	原证号： QS44051302 0029

说明：1. 本页应与食品生产许可证正本或副本同时使用。
2. 本页右上角加盖行政许可机关公章或者许可业务专用章后有效。

2021年7月1日打印